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昊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申昊科技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40.7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57.6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057.6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7,000.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26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7,000.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0,260.71
	利息收入净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23,885.29
	利息收入净额	371.6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4,146.0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71.6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3,225.6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3,229.17
差异[注]		G=E-F	-3.56

[注]差异系尚未支付的本次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251083193	23,229.03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	95180078801300000815	0.14	活期存款
合计		23,229.17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34,146.00万元。各募投项目的投入情况详见附表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引进先进的研发设备、检测设备，优化公司研发环境，招聘行业专业技术人才，提升公司科研实力，并对行业内前瞻性课题进行研究和开发，加强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和技术转化能力，提升公司产品技术附加值，为公司带来持续间接的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项目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申昊科技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申昊科技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申昊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46.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146.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机器人生产 生产建设项目	否	26,300.00	26,300.00	13,107.12	13,107.12	49.84	2021 年 12 月[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否	15,700.00	15,700.00	6,038.88	6,038.88	38.46	2021 年 12 月[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	-	-	-
合 计	-	57,000.00	57,000.00	34,146.00	34,146.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5,181.83 万元，该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9056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余额为 0 元，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2020 年度受新型冠疫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设备采购、施工人员复工等多方面均有所延缓，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对上述项目的进度进行调整，原计划完成时间由 2020 年 12 月调整为 2021 年 12 月

